

证券代码:300593

证券简称:新雷能

公告编号:2019-095

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4月1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5）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洪先生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75,000（转增后调整为105,000）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.064%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实施细则》相关规定，公司于2019年7月23日李洪先生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时间过半时，披露了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59）。

公司于2019年10月25日收到李洪先生出具的《股东减持计划完成告知函》，截止本公告日，李洪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已届满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其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数量 (股)	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
李洪	-	-	-	0	0%
合计	-	-	-	0	0%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 份（转增后数据）		本次减持后持有 股份	
	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 本比例	股数 （股）	占总股 本比例
李洪	合计持有股份	546,000	0.33%	546,000	0.33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05,000	0.064%	105,000	0.064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441,000	0.267%	441,000	0.267%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李洪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；

2、截止本公告日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前期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李洪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完成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0月25日